

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 限额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7 月 4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交银纯债债券发起		
基金主代码	519718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 《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		
调整相关业务限额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7 月 7 日	
	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5 年 7 月 7 日	
	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7 月 7 日	
	限制大额申购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,000,000	
	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,000,000	
	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,000,000	
	调整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	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A/B	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C	交银纯债债券发起 D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519718（前端）、 519719（后端）	519720	022162
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	是	是	是

注：（1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，B 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，前端交易代码即为 A 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，后端交易代码即为 B 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。

（2）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

的金额（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予以合计）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（不含）的申请，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。

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的赎回（转换转出）业务正常进行。

（2）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，本基金直销机构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，同时非直销销售机构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额将调整为 500 万元。关于取消上述暂停大额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制的时间，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。

（3）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fund001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（400-700-5000，021-61055000）咨询基金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